

序号	举报内容	调查核实情况	处理和整改情况
1	信访人来电反映，三和镇派出所对面工地正在违建并浇筑混凝土，噪音扰民。	2025年3月3日，海门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前往三和派出所对面工地进行核查。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不在施工作业。现场要求该工地加强管理。	海门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现场要求该工地加强管理，禁止夜间22点至次日6点擅自组织施工作业，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。建议市民如发现夜间噪声扰民，可拨打我局值班电话82219316反映。
2	信访人来电反映，海门正余镇正基村19组的水泥制品厂，没有环评报告，扬尘严重，并且存在噪音，影响周边居民生活，需要停工。	2025年3月11日，海门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前往该水泥厂检查，加工厂正在生产，黄沙堆已覆盖，企业无环评手续。	海门生态环境执法三局已对该水泥厂进行处罚，要求其办理环保手续，期间做好防尘措施，夜间不得生产，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。
3	信访人来电反映，树勋镇三万线上的晨名木业经常在晚上散发出刺鼻性气味（树勋到万年方向，该处有很多厂房），影响生活，需部门查看制止。	2025年3月20日，环境执法人员对该村晨名木业检查，该木业公司厂房内对外出租后，从事瓷砖销售，木制品加工，冲压件等生产。两家家具厂生产时有异味产生。	海门生态环境局执法六局对有喷漆异味的两家家具厂，要求其生产时关闭门窗，使用低挥发性环保油漆，生产时废气设施正常开启，减少异味对周边群众影响。